

证券代码：837717

证券简称：华安奥特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华安奥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是 否

（二）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临时更换审计机构

由于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复工晚，且公司将更换审计机构，因此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不能按时披露。

（三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是 否

（四）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2020 年 6 月 25 日

（五） 应对措施

公司将尽快联系新的审计机构进行审计工作，督促并协助审计工作快速完成，确保年度报告的披露。

二、 风险提示

根据股转系统规定，公司若不能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，

将被强制停牌，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将被采取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计入诚信档案；若公司不能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，则公司将被终止挂牌。因此，公司面临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三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悦红军：13910327851；邮箱：Chris.yue@haotter.com.cn

华安奥特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2 日